

常年期第二主日

依 62:1-5

讀經一：依 62:1-5

讀經二：格前 12:4-11

福音：若 2:1-12

上主不會遺棄祂的子民

內容：在充軍後期，以民熱切期待著上主預許的救恩。上主要恢復耶京的光榮，重建以色列國土，讓以民明白祂從未捨棄過祂的子民。祂愛他們有如新郎愛新娘一樣，不離不棄。

上下文：60-62 章都在描述、讚頌上主對以民的救恩。上文（61:10-11）：是讚揚主的救恩常在，也為此而感謝祂的眷顧。下文（62:6-9）：提醒以民，救恩的來臨要靠各人努力不懈才可實現。

釋義：「我決不緘默，我決不休息」（1） 上主目睹以色列受盡苦難，一直保持緘默（參閱依 42:1-4）。然而，上主現在為了替以民光復耶路撒冷，決定要打破緘默，要為以民挺身而出。

* 「正義」（1） 上主的正義，即受壓迫的以民將獲得釋放，他們破碎的心靈，將獲得治療。上主要向俘虜宣告自由。（參閱 61:12）。以民渴望能早日脫離艱苦的日子，重回家園。

他們相信上主必會憐憫他們，解救他們。

- * 「新的名號」(2) 古時，名字常與人或地方的命運有關(例如創 17:5)。耶京將再獲光榮，是上主救恩的臨現。它不應像以前那樣，而要重新開始，所以要給一個新的名號來標誌這新的熙雍。
- * 「榮冠，王冕」(3) 是古代神祇所戴的冠，這冠參照了圍城的模式而造成的。這象徵以色列是上主的榮耀。
- * 「被遺棄的」、「我可愛的」(4) 這兩個相對名號要顯示上主並非一個負情的新郎，把他的新娘遺棄。相反，祂是一個忠信、呵護備至的新郎。

訊 息：上主愛祂的子民，這愛好比婚姻中夫妻間的愛，是恆久的。在舊約裏，是天主作主動，以新郎怎樣對待新娘，向以民許諾祂的愛常在。在新約裏，是耶穌基督作主動，在婚宴中變水為酒，表達了愛是無條件的，更是毫無保留的。